

## 充分发挥财政部机关党建引领和保障作用

本刊记者 | 刘慧娴

财政部印发《2021年财政部机关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从七个方面推动财政部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当好“三个表率”、建设模范机关，突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扎实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充分发挥机关党建引领和保障作用，为财政改革发展事业提供坚强保证，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着力提高财政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持续深化政治机关意识教育。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和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的重要论述，推动政治机关意识教

各个单位要健全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以项目为基本单元对项目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下一步，财政部将按照改革的要求，继续做好这方面的工作。

4月21日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要突出直达资金使用重点，做好剩余直达资金下达和使用，严格直达资金监管。许宏才说，这为下一步做好直达工作指明了方向，财政部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加快资金下达落实。目前中央财政直达资金已经下达了90%以上，财政部将根据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和地方对于资金的实际需求，会同有关部门加快测算审核，尽快将剩余资金下达到位。同时，督促地方加快资金分解细化进度，及时履行备案程序，尽早将资金下达到使用单位，尽快形成实际支出，推动相关政策迅速落地发挥作用。

二是严格直达资金监管。财政部将与审计署、人民银行以及有关主管部门密切配合，加强信息共享与

育向机关处室、基层单位延伸，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党中央治国理政、当家理财，财政部做具体服务保障工作，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做到对“国之大者”心中有数。立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紧密联系新时代财政职责使命，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部署要求，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提高政治站位，举办监管局政治建设与领导能力培训班。

带头践行“两个维护”。准确把握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领导的重大意义，围绕“十四五”开好局、新征程起好步，充分发挥机关党建的引领保障作用，持

沟通，动态跟踪直达资金的分配、拨付和使用情况，及时发现、纠正问题，建立健全重大问题通报约谈制度，严肃追究违法违规人员责任，确保直达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地方政府也要落实主体责任，管好用好直达资金，防止资金挤占挪用、沉淀闲置。

三是强化资金监测调度。财政部将继续加强库款运行监测分析，坚持直达资金单独调拨的有效做法，保障各地区直达资金支付需要，防止“项目等钱”。同时，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加强绩效管理，健全直达资金监控体系，优化监控预警机制，为资金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监控监管提供有力支撑。

四是加强对地方督促指导。督促省级财政部门继续当好“过路财神”，加大财力下沉基层力度，为市县基层补充财力，确保基层“三保”不出风险，引导地方在中央直达资金基础上因地制宜扩大当地直达资金的范围和规模，进一步放大直达机制效果。□

续增强践行“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坚持和完善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工作机制，以扎实的行动和务实作风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在财政部落实落地。贯彻《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及时向党中央请示报告财政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要事项、重要情况。认真履行定点帮扶责任，落实帮扶措施，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提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质量。落实规范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内政治仪式规定，坚持和完善重温入党誓词、入党志愿书以及党员过“政治生日”等政治仪式。把对党忠诚教育纳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深化模范机关创建。按照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要求，深化“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创建工作。结合更好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坚持以创促建、以创促改，将创建工作与破解难题、改进作风、推动工作结合起来，确保创建实效。发挥中央和国家机关创建模范机关先进单位的示范引领作用，认真总结经验，加强宣传交流，营造学习模范、争当模范的浓厚氛围。

扎实开展巡视整改工作。坚决扛起巡视整改政治责任，认真抓好中央巡视、部内巡视的整改工作，把整改工作融入日常工作，融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深化“灯下黑”问题专项整治。把解决具体问题与普遍问题、当前问题与长远问题紧密结合起来，使整改成果固化下来，建立健全长效管用的制度机制，确保整改到位、取得实效，从源头上防范类似问题发生。

### 着力提高学习教育针对性实效性，更好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二、三卷等

原著原文，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等权威读本，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政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总结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领学促学作用，着力提高集体学习研讨质量效果。完善经常性学习机制，突出“关键少数”和年轻干部，用好财政大讲堂、干部教育在线等平台，有计划、分层次抓好学习教育。持续实施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建强青年理论学习小组，着重在培养学习兴趣、探索学习方法、增强学习效果上下功夫。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以及部内各级党组织集体学习和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学习的重点内容，作为党校、干部教育培训教学的必修课程，对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加强培训轮训。围绕财政承担的“十四五”时期重点任务，特别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开展有针对性的学习研究，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谋划发展、推动落实、解决问题的思路举措。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政治责任，围绕宣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党100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认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旗帜鲜明坚持真理，立场坚定批驳谬误。加强对部属意识形态阵地的监督指导，督促新闻出版单位、科研院所等严守政治规矩，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了解掌握、分析研判干部职工思想动态。

### 引导财政党员干部守初心担使命，精心组织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

组织开展系列庆祝活动。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以及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要求，制定财政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方案，做好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庆祝活动各项工作。组织好参加庆祝大会、主题

展览等重大活动。根据党中央统一部署,认真做好“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统计颁发和宣传工作。组织开展财政部“两优一先”评选表彰,并推荐先进典型参评全国及中央和国家机关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结合财政职责使命和财政干部队伍建设实际,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学习教育各项任务,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制定财政部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统筹指导财政部机关、部属单位和各地监管局学习教育工作,引导党员干部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坚持把学习党史同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联系起来,同学习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贯通起来,同回顾总结财政部光荣历史、优良传统结合起来,坚持集中学习和自主学习相结合、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相结合,确保学习质量和效果。党组书记、基层党组织书记要讲好专题党课。部内各基层党组织要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开展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以党支部、党小组为单位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围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好对处级以上干部的专题培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组织党员干部结合实际,推动解决工作服务对象和党员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展示新时代财政党员干部的良好风貌。

### 大力推进“四强”党支部建设,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建强抓实党支部。持续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深化全面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按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统一部署,做好“四强”党支部评选推荐工作。召开财政部“两优一先”代表座谈会,就进一步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开展座谈交流。举办党组织书记培训班,采取理论授课和现场教学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提高党组织书记的履职能力。落实《关于破解“两张皮”问题推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的意见》,切

实发挥党支部在推进中心工作、落实重大任务中的政治引领、督促落实、监督保障作用。深入推进“新职能、新思路、新作为”学习研讨经验交流活动,指导各地监管局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

加强分类指导。落实《关于加强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的意见》,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行政领导人负责制,强化部属单位领导班子内部管理主体责任,指导部属单位完善领导决策机制,健全党委行政议事规则。健全监管局党建工作双重管理机制,完善与地方省直工委的沟通协调长效机制,推动落实齐抓共管。进一步加强归口管理基金公司党建工作,加快推动有关基金公司党委设立,完善基金公司党委运行机制。

强化党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开展党员义务和权利教育,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力度。加强对党员干部日常监督,落实“党员干部选拔任用、评优评先应听取所在党支部意见”等要求,充分发挥党支部在选人用人中的监督作用。树牢正确选人用人导向,落实好干部标准,统筹推进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做好发展党员工作。“七一”前夕,组织走访慰问获得党内功勋荣誉表彰的党员、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等。

###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持续改进作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锲而不舍纠治“四风”,深化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持续保持精文减会的刚性约束,巩固拓展治理文山会海等成果,优化改进督查检查考核办法,健全基层减负常态化机制。加强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情况核查。紧盯“四风”隐形变异新动向,深挖细查,露头就打,坚决整治党员领导干部利用特权谋取私利问题。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坚决制止公款吃喝、餐饮浪费等行为。

严明党的纪律。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加强对处级以上党员干部监督,加大线索处置和立案审查工作力度。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



会精神，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加强党章党规党纪学习教育，将其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学习重要内容。坚持对新任职党员领导干部进行廉政谈话制度。用好“四种形态”，综合发挥惩治震慑、惩戒挽救、教育警醒的功效。坚持“警示教育周”活动机制，不断深化拓展警示教育成效。

深化各类监督贯通融合。充分发挥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干部监督联席会议等机制作用，进一步加强内部巡视与纪检监察、财会监督、干部监督、经济责任审计、内控检查等协调配合，不断提升监督合力。强化对财政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严肃查处利用政策制定、行政审批、资金分配、检查督办等职权或打着财政部“金字招牌”谋取个人利益问题，加强对要害部门、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的监管。狠抓内控制度执行，不断提升内部审计工作质量。

### 充分发挥群团组织作用，建设积极向上的机关文化氛围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宣传教育。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主题，组织开展“百年财政史”部史部风主题展览、“初心、使命、奋进”主题书画展、举办财政系统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艺演出、编辑部史部风史料汇编、制作“党在我心中”微视频、制作反映财政发展历程的专题片等，全面回顾展示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财政工作的光辉历程。关心干部职工身心健康，坚持干部职工意见建议定期收集分析办理工作机制，采取有力措施帮助干部职工解决实际困难。

坚持党建带群建团建。强化对群团组织工作的领导，加强群团工作和统战工作，组织开展“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指导开展“建功新时代、岗位作贡献”技能竞赛、巾帼建功等活动，开展“建党百年百封家书”征集活动，“新时代、新征程”100公里+云健步走、“为党工作50年”广播操比赛、“美好生活”大讲堂、新春游园会等系列文体活动，营造健康向上、乐观奉献的良好风气。

推进青年工作。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指导团组织深化“根在基层”调研实践活动，组织青年干部开展调研和“读看写思”活动，结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重点了解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财政政策落地情况，积极建言献策。抓好《财政部年轻干部交流培养工作方案》的落实，围绕财政事业当前发展需要和长远发展目标，深入开展交流培养工作，全方位培养锻炼年轻干部。

### 落实落细管党治党责任，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狠抓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推动形成职责清晰、任务明确、环环相扣的责任链条和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坚持和完善基层党组织书记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季度重点工作机制。研究制定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制度文件，层层夯实抓党建主体责任。坚持和完善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制度机制，强化考核结果运用。

完善机关党建制度体系。认真总结近年来财政部机关管党治党工作经验，及时把好的做法固化形成制度、机制，及时研究新增、修订、废止党内党建制度规定，加快形成具有财政特色的管党治党制度体系。用好《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员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文件选编》，推动党内法规学习。强化制度执行，加强机关党建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执行不力、落实不好、问题突出的严肃问责追责。

锻造过硬党务干部队伍。贯彻《关于加强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自身建设的意见》，把党务工作岗位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重要平台，选拔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的干部从事党务工作。加强纪检监察工作力量，落实加强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机关纪委建设的意见，有效发挥机关纪委专责监督作用。研究制定监管局纪检组长、部属单位纪委书记提名、考察、任命、考核办法，配齐部属单位纪委书记、监管局纪检组长和机关党委书记。持续推进专兼职党务工作经历纳入干部履历工作，推动党务干部同行政、业务干部交流。□